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逐

地址: 10570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8號8樓

聯絡人之黃綉雯 電話:02-27478388 #175

電子郵件: jasmine 1231@uni-psg.com

受文者: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財富管理作業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5日

發文字號:統一投信字第1130000284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公司經理之統一大滿貫基金等十五檔基金(以下簡稱本 基金),修正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相關條文及基金公開說明 書,敬請查照。

說明:

訂

- 一、依中華民國113年03月11日金管證投字第1130332903號函辦 理(附件一)。
- 二、本基金之信託契約暨公開說明書修正項目,請詳明細表 (附件二)。
- 三、依金管會103年03月04日及107年03月15日金管證投字第 1030006568號函及第1070105497號函,於旨揭基金信託契 約修正內容施行前30日,公告及通知受益人。
- 四、本次修正信託契約第12條(基金投資所得相關稅務事宜) 及第14條(創新板上市公司股票&承銷股票比率&投資公 司發行、保證或背書之短期票券及有價證券之上限),修 正信託契約及公開說明書部分條文,修正內容自 113年05 月03日生效。其餘內容自公告日之翌日起生效。
- 五、本基金信託契約修正前後對照表及最新基金公開說明書可 至公司網站(www.ezmoney.com.tw)「最新消息」查詢。
- 正本: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統一證券財富管理暨信託部、康和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 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事務部、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物管部、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紀業務部、群益金鼎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華南永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南永昌證券股份有限公 司營管部、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法人部、元 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產品處、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紀部、永豐 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商品部、中國信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紀業務部、富 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管商品部、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事務部、合 作金庫證券經紀部、臺灣銀行信託部、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遠東國際商業銀 行財富管理組、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台 灣土地銀行信託部、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銀行信託部、台北 富邦銀行存投商品處 基金暨股權類商品科、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理財商品處投資 產品部一組、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信託部、陽信商業銀行信託部、陽信商業銀行 財富管理部、凱基商業銀行、玉山商業銀行信託部、玉山商業銀行財富管理事 業處、聯邦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彰化商業銀行信託處、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信 託部、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華泰商業銀行信託部、中國信託商業銀 行信託部、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信託部、第一商業銀行信託處、瑞興商業銀行信 託部、板信商業銀行信託部、星展(台灣)商業銀行信託作業部、星展(台灣)銀行 財富管理部(IP&A)、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渣打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 信託服務作業組、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財富管理作業部、王道商業銀行信託部、 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財產品部、三信商業銀行信託部、台中商業銀行 財富管理部、京城商業銀行信託部、高雄銀行信託部、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遠雄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型商品部管理一科、凱基人壽商品三部商品八科、台灣 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商品二部-商品六科、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 部、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連商品行政處、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 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容海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 限公司

副本:

裝

訂

線

總經理董水寬

檔 號: 保存年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

地址:22041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號18樓

承辦人: 吳小姐

電話: 02-87735100分機7393

傳真: 02-87734154

受文者: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鄧潤澤先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1日

發文字號:金管證投字第1130332903號

速別:普通件

訂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478_113UL01373_1_11133549589.pdf、1478_113UL01373_2_11133549589.

pdf)

主旨:所報修正貴公司經理之「統一大滿貫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等15檔證券投資信託契約部分條文及公開說明書相關內容 一案,同意照辦,並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 一、依據本會證券期貨局案陳貴公司113年1月31日統一投信字 第1130000137號函及113年3月1日、4日補正資料辦理。
- 二、請將旨揭基金修正後之信託契約,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 理辦法第78條規定於2日內辦理公告。
- 三、請依本會103年3月4日及107年3月15日金管證投字第 1030006568號函及第1070105497號函,於旨揭基金信託契 約修正內容施行前30日,公告及通知受益人。
- 四、請依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25條及本會93年11月11日金管證四字第0930005499號令規定,於本會同意函送達之日起3日內將修正後之公開說明書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 五、旨揭15檔基金名單及同意修正之信託契約條文如附件。

正本: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鄧潤澤先生)

副本:

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代表人劉宗聖先生)、中國信託企劃部 1

企劃部 113/03/1

騎

企劃部 113/03/11 113/000266

【附件二】

	基金	調整基金總 面額之規定 (§3)	調整告知門 檻 (§12)	增訂由本公司代為處理本基金投資所得相關稅務事宜(§12)	新增創新板 上市投資團級 計市投資團級 上市投資制 上市投票 限制 (§14)	放寬承銷 股票投資比 率限制 (§14)	Charles and the second second	高收益債調整為非投資等級債 (§14)	調降於止信	新增特殊情 形開始及結 束均應公告 受益人 (§31)
1	統一大滿貫			٧	V	٧				V
2	統一中小	V	٧	٧	V	V	V		V	V
3	統一奔騰			V	V	V				V
4	統一統信		V	V	٧	V	٧			V
5	統一亞太				V					V
6	統一強漢				V					V
7	統一大龍印				V					V
8	統一大中華中小		V		V					V
9	統一新亞洲科技能源			V	V	٧				V
10	統一亞洲大金磚				V					V
11	統一大龍騰中國				V					V
12	統一全球新科技				V		V			V
13	統一大東協高股息				V					V
14	統一全球智聯網AloT				V	٧				V
15	統一全球動態多重資產			V	V	V		V		V

▲各基金信託契約修正之「前後對照表」及「最新基金公開說明書」可至統一 投信網站(www.ezmoney.com.tw)「最新消息」查詢。

